**一、项目名称**

成果转化项目涉及的无形资产评估

**二、项目参数:**

**1、项目主要内容：**

针对采购人成果转化项目涉及的无形资产进行评定、估算，并出具评估报告的专业服务。

**2、服务方案要求（包含服务内容、售后要求、应急响应等）**

1. 针对医院业务特点提出服务方案，方案应综合考虑医院资产评估的特点以及应关注的重点、主要风险；
2. 能够针对本服务项目的关键问题提出分析及解决对策；
3. 能够明确程序的时间节点，实现限时办结制度，按照约定时间完成业务，并保证报告质量符合要求，报告所涉及的问题必须有相关证据予以支持；
4. 有具体的服务响应时间，有完善的沟通机制；
5. 对服务质量、报告质量、保密机制、具体实施人员的道德风险等内控机制
6. 其他增值服务及承诺。

**3、工作要求和职责**

（1）按照要求依法开展专项评估工作，对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

（2）应采取必要的程序对被评估对象进行现场评估、取证，并在全面评估分析判断的基础上对上述内容发表意见；

（3）对专项评估工作中遇到的特殊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

（4）完整填写专项评估工作底稿，建立健全对专项评估报告的内部复核机制，按规定出具具有执业资格人员盖章的专项评估报告（含电子文档），并按采购人要求上报；

（5）建立严格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完整、准确、真实地反映并记录专项评估的情况，做好各类资料的存档和保管工作；

（6）中标人应妥善保管采购人的委托文件资料，未经采购人的书面许可，不得将文件资料擅自公开或泄漏给他人。承担评估工作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将其知悉的商业秘密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对外泄露；

（7）不得向被评估对象收取任何费用，不得利用开展业务之便，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8）承担评估工作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专项评估过程中违反评估准则和廉政规定，与被评估单位相互串通、提供虚假评估材料、出具虚假或有重大遗漏的资产评估报告的，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停止支付评估费用；并向有关职能部门提出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的处理建议，且有权追究其责任；

（9）对评估报告中的不尽事项采购人有权要求承担评估工作的单位补充或重新评估；

（10）项目组人员应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严谨的工作作风，遵循客观、公正和诚实的原则，并保持评估的独立性，与被评对象有直接或间接利害关系的主动回避。

**4、人员配置要求**

（1）供应商应当组成工作小组，由资产评估师和联络人组成，并提供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写明各成员的擅长专业领域、工作经验等。

（2）供应商应当依据资产评估师的实际情况，指派资产评估师处理采购人案件。供应商应当另行指派一名人员作为采购人与供应商的联络人，负责全过程的跟进、沟通协调工作。工作小组成员不可随意更换，确因特殊原因需要更换的，应当向医院书面说明，新旧成员之间应当做好交接工作。

（3）资产评估师在该领域工作年限为3年以上。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条件的资产评估师的学历、工作经历等背景资料；

（4）供应商应拥有具有资产评估资质的资产评估师数量不少于5人（含合伙人或股东），并提供“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的复印件；

**5、其他**

（1）供应商资产评估师应当在对转化项目涉及到的无形资产充分了解，并跟项目组负责人进行充分沟通，对测算数据有一定分析和核实能力。

（2）供应商应当保证资产评估报告质量，采购人有权根据采购人委托供应商评估报告的质量考核供应商业务能力，决定是否终止合作。

（3）供应商不得将承揽的业务拆分或全部转给其他机构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停止合作。

**6、验收要求**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的通知】的要求出具相关资产评估报告，视为验收通过。

**（三）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行政处罚信息（较大数额罚款）”、“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5）供应商须具有在国务院财政部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进行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的证明材料。供应商若以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名义参加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总所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委托书，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分所不能同时参与本项目响应。

**（四）商务要求**

1、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3年，按年签订合同。续签合同前应通过采购方满意度考评，考评未通过或合同内容及价格变动较大的，需重新招标。招标结论续存期间，中标单价不允许变更，供应商应考虑每年上海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调整情况、行业规定以及政府相关要求。

2、付款方式： 按出具报告的件数进行计费，按实结算